

证券代码：300601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公告编号：2018-072

债券代码：123008

债券简称：康泰转债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26日以书面及通讯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8月5日在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海生物”）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召集人及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杜伟民先生，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过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并结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和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结果，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修正案》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决策的需要，结合《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决策的需要，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杜伟民先生、郑海发先生、刘建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杜伟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郑海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刘建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向明先生、罗党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李向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罗党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18年8月21日14:30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5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杜伟民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证以及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暨南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1987年至今在生物制品领域从业经验超过25年，2009年7月至今，任民海生物执行董事；2008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09年9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00年7月至今，任琼海大甲农场（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0年8月至今，任琼海大甲农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7月至今，任新疆盟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1月至今，任新疆瑞源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杜伟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43,455,9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18%，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YUAN, LI PING（袁莉萍）为夫妻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杜伟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亦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

2、郑海发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农业科学院研究生院农学专业硕士。1990年至今在疾病预防控制领域从业经验超过25年，2004年6月至今任民海生物副总经理、总经理；2008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2013年8月至今任深圳佳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任中房联合城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2月至今任北京甲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临沂国际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6月至今任北京生泰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今为北京市大兴区政协常委；2017年2月至今任国家药典委员会第十一届药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郑海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045,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5%，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郑海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亦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

3、刘建凯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师范大学生物化学专业学士。1997年12月至2003年5月，任大连高新生物制药公司研发部部长；2003年10月至2004年12月，任北京华特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年1月至今，任民海生物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兼任民海生物研发中心主任；2008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建凯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123,0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建凯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亦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罗党论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会计学博士，广东省互联网金融研究会会长。2008年7月至今，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5年5月至今，任广州互动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深圳市五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罗党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罗党论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亦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

2. 李向明先生，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医科大学医学硕士。1978年12月至2001年12月，任卫生部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科室质量管理员、科室主任、处长、所长助理；2001年12月至2002年3月，任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所长助理；2002年3月至2009年，任中国生物技术集团公司规划发展部经理、项目顾问；2009年中国生物技术集团公司与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合并后，任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科研管理部技术顾问；2011年8月办理企业内部退养手续，2016年1月退休；2011年12月至今，先后当选中国医药企业

发展促进会秘书长、副会长；2015年3月至今任北京市蛋白和抗体研发及制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专家；2015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向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向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亦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